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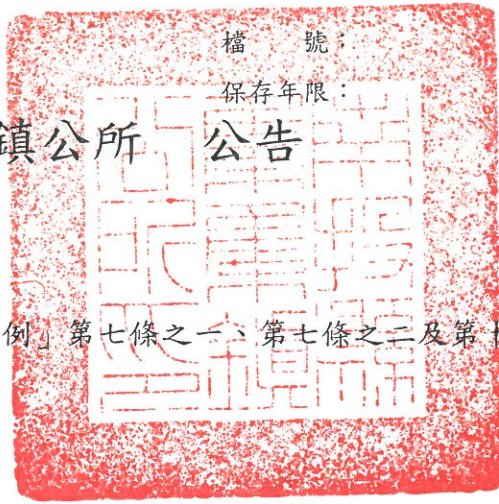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集集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集鎮民字第1060013412號

附件：「南投縣集集鎮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」第七條之一、第七條之二及第十六條條文。



主旨：公告增訂「南投縣集集鎮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」第七條之一、第七條之二及修訂第十六條條文、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地方制度法第32條規定暨南投縣集集鎮民代表會第20屆第6次定期大會決議案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主管機關：本所。

二、公告條文：「南投縣集集鎮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」第七條之一、第七條之二及第十六條條文。

鎮長 陳紀衡